



# 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Taiwan Chiayi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

發稿日期：113年10月18日

連絡人：主任檢察官江金星

聯絡電話：(05) 2782601\*512

## 嘉檢召開113年度嘉義地區政風業務聯繫會議

### 強化檢察機關與行政機關間業務聯繫協調機制

嘉義地檢署於昨(17)日召開「113年度嘉義地區政風業務聯繫協調中心會議」，由陳松吉檢察長親自主持，邀集法務部廉政署南部地區調查組王柏敦組長、臺灣高等檢察署政風室蔡秀卿主任、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政風室劉明癸主任、嘉義市政府政風處吳武璋處長、嘉義縣政府政風處蔡仲欣副處長、國立故宮博物院政風室編審、嘉義地區中央地方行政機關及國營事業單位政風主管人員計62人出席，於政風業務推展、反詐騙宣導作為、114年全國農漁會選舉查察賄選及反賄宣導業務為充分討論與交流，有效強化檢察機關與行政機關間業務聯繫協調機制。

陳松吉檢察長表示自己曾於調查局政風室服務，亦曾擔任廉政署中部地區調查組組長，對政風工作相當熟悉，看見政風同仁倍感親切，廉政署業務重心雖在預防工作，然而預防工作和查處工作習習相關，所謂預防做的好，貪瀆就會少，地檢署政風室扮演著地區政風業務聯繫協調中心的角色，除作為司法機關與行政機關間之聯繫窗口外，亦有效整合各機關行政資源，協助辦理反詐騙宣導、反賄選宣導及蒐集輿情等重要工作。陳檢察長強調，當前檢察業務最重要的三大面向為嚴懲犯罪、柔性司法、提升檢察效能，其中「嚴懲犯罪」著重在嚴辦黑、金、槍、毒、詐、妨害綠能、破壞國土等重大犯罪，法務部也

因此將「反詐騙宣導」及「打擊妨害綠能產業發展犯罪通報工作」責請廉政署協同辦理，地檢署將盡力配合轄區政風機構推動防貪、反貪工作及其他政風業務。

會議安排江金星主任檢察官以「貪污治罪條例案例暨打詐宣導」為題，以最高法院裁判見解說明瀆職罪之構成要件，及實務常見之要求期約收受賄賂、侵占規費、浮報公帳等態樣；另為強化政風人員反詐防詐知能、提升自身識詐能力，特別解析近期流行之詐騙手法，包括「猜猜我是誰」、「LINE社群假投資真詐騙」、「臉書股票社團」，提醒大家面對任何通訊方式或網路資訊，應時時提高警覺，多一份心眼少一分損失，同時請與會政風人員結合機關資源協助辦理反詐騙宣導，以提升整體打詐效益，將詐騙受害事件降至最低。

陳檢察長結論時強調，為能有效整合嘉義地區轄內檢察、警察、調查、廉政、政風系統之多方力量，共同查察不法，機關間之橫向聯繫相當重要，期許轄區政風機構不論在平時政風業務推展上、反詐騙宣導、114年全國農漁會選舉查察賄選及反賄宣導上均能超前部署，司法機關與民眾共同努力、齊心合作，打造乾淨清廉的生活環境。



